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TONG REN TANG CHINESE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13)

2021年中期業績公告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21年中期報告全文，乃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本公司2021年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2021年9月30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登記股東，並可於其時在聯交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cm.tongrentang.com 閱覽。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主席
丁永玲

香港，2021年8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丁永玲女士(主席)
陳飛先生
林曼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鈺成先生
趙中振先生
陳毅馳先生

董事

執行董事

丁永玲 (主席)
陳飛
林曼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鈺成
趙中振
陳毅馳

審核委員會

陳毅馳 (主席)
曾鈺成
趙中振

提名委員會

曾鈺成 (主席)
陳毅馳
丁永玲

薪酬委員會

趙中振 (主席)
陳毅馳
丁永玲

公司秘書

曾鳳儀

授權代表

丁永玲
林曼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公司網站

cm.tongrentang.com

註冊地址

香港灣仔
港灣道 1 號會展廣場
辦公大樓 1405-1409 室

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 15 號
置地廣場公爵大廈
32 樓
3203-3207 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 22 樓

股份代碼

36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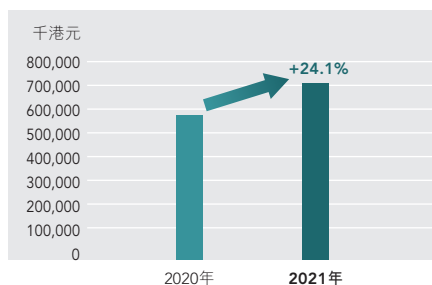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2021年	2020年	變化
收入	704,031	567,423	+ 24.1%
毛利	500,158	389,379	+ 28.5%
除所得稅前利潤	348,130	278,486	+25.0%
期間利潤	290,717	236,081	+ 2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267,218	226,580	+ 17.9%
每股盈利	0.32 港元	0.27 港元	+0.05 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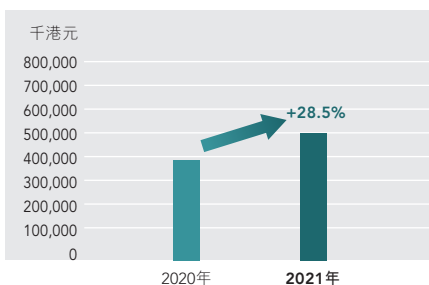
(千港元)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變化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48,564	1,847,137	+ 5.5%
總資產	3,512,998	3,416,969	+ 2.8%
權益總額	3,213,578	3,129,510	+ 2.7%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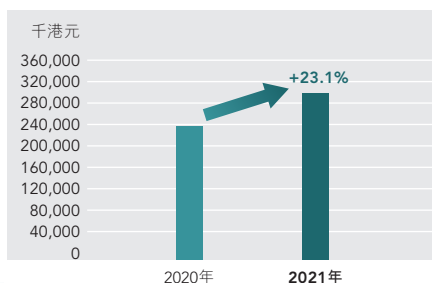
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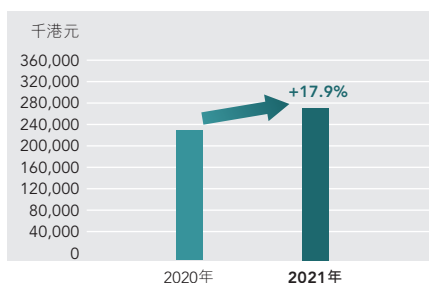
毛利



期間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業務概覽

2021年上半年，全球仍然受2019冠狀病毒病（「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各地變種病毒個案相繼出現，全球各地尤其中國內地及港澳地區仍維持嚴厲的入境管制措施，嚴重打擊訪港港客人次，香港零售業仍然低迷。本年第二季香港本地防疫措施逐步放寬後，本地消費情緒有所改善，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錄得2021年上半年的香港零售業總銷貨價值的臨時估計同比上升8.4%。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內」），本集團銷售收入為704.0百萬港元（2020年：567.4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24.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267.2百萬港元（2020年：226.6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17.9%。

市場拓展

2021年，面對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嚴峻考驗及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環境，本集團繼續秉持「同修仁德 濟世養生」的企業精神，全面增強針對市場的供給能力、適應能力和修復能力，快速轉變市場拓展模式，鞏固王牌產品的優勢市場地位，同時不斷探索新零售模式，在危機中探尋變革及新的發展機遇。

本期內，本集團制訂大品種戰略計劃，助力新營銷策略轉化及推動品牌戰略升級，以新營銷撬動市場潛在需求。本集團以安宮牛黃丸及破壁靈芝孢子粉膠囊為重點培育產品，加強線上線下媒體的推廣力度，通過電視、紙媒、網媒平台等方式，投放同仁堂心腦血管系列產品廣告，結合大品種產品特點，將健康信息傳遞給廣大消費者，擴大了同仁堂



品牌的認知群體，並提升了市場佔有率。此外，針對破壁靈芝孢子粉膠囊消費群體，製作以「免疫力好 健康自然好」為主題的廣告，重新定位產品特點，於香港、新加坡及澳洲進行投放，協助線上線下雙軌銷售。另外，本集團加大線上零售投入，配合重大節日節氣策劃多場直播活動，吸引眾多同仁堂粉絲關注，於婦女節及母親節當日舉辦主題為「寵愛自己 綻放美麗」的直播活動，邀請著名中醫師、KOL網絡紅人及公司產品專家推介應季產品並分享養生資訊，打造互動式在線場景，有效提升品牌在香港市場的曝光度和影響力。

本年5月，於天貓香港平台開設的同仁堂旗艦店正式上線，本集團配合天貓官方活動計劃及營銷日曆，策劃舉辦了開站慶、品牌日、包郵日、618年中慶等一系列活動，通過站內站外資源獲得大量線上店鋪曝光度，吸引眾多粉絲關注，銷量穩步提升，並居於同類型店鋪排名榜首。

本集團將持續增強市場拓展力度，擴大市場宣傳維度，優化完善市場營銷策略，結合特殊時期本地市場及海外市場實際情況，制定更具同仁堂特色及更加符合各地消費文化、購物習慣的市場推廣方案。

生產及研發

本集團大埔生產及研發基地秉承一貫嚴謹作風，嚴格流程管控，順利通過ISO22000認證，同時加強生產佈局改造升級，提高生產機械化、自動化程度，提升產能，保障產品市場供應。



我們繼續隨著大健康領域發展趨勢，開展新產品開發工作，以迎合調節人體機能、防病未然的廣泛市場需求。除新產品研發，本集團重視科技創新，持續對重點品種進行科研工作，重點推動品種升級及帶動產品未來發展。為進一步擴大科研成果，我們繼續與海外國際知名院校及研究機構合作，對重點產品進行安全性、作用機理等方面的研究。我們與香港大學戰略合作，開展了安宮牛黃丸及牛黃清心丸等品種的安全性和作用機理等研究，預期產出的科研成果將為未來產品進入海外主流市場提供可靠的科學依據。

展望

中醫藥依然是中國抗疫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經驗，也依舊將在全球戰疫中擔當重要的角色。而隨著香港經濟形勢日漸好轉，同仁堂將繼續在服務世界健康需求中砥礪前行。

本集團始終將創新作為驅動發展的重要動能，以創帶新，以新領航，行穩致遠。同時，在全球疫情越發不可知的未來，世界仍然渴望健康，人類共同抗擊疫情的事業中，中醫藥依舊責無旁貸，辨證施治的原理，也將繼續在構建人類健康衛生共同體中發揮特色效用，彰顯其深厚內涵與獨特價值。

隨著貿易全球化的深度推進，本集團將不斷通過各大業務區域實現生產要素與功能性模組的全球部署，打造以價值為引領，以資本為依託，以完善產業鏈為基礎，以優質產業生態為內核的同仁堂全球化進程新內涵。



人力資源

於2021年6月30日，我們共有759名僱員（2020年：766名）。於本期內，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為104.2百萬港元（2020年：81.4百萬港元）。為確保能夠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並參考業績及個人表現為合資格僱員提供酌情獎勵。

財務回顧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一直維持良好財務狀況，現金及銀行結餘達1,948.6百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1,847.1百萬港元）。本期內，本集團內部資源產生的淨款使得本集團業務有穩定的現金流入，加上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使本集團有充裕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滿足日常營運與營運資金需求及支持拓展計劃。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為港元及人民幣，主要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且於一年內到期。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總額、流動資產淨額及淨資產分別為522.0百萬港元、2,773.6百萬港元及3,213.6百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分別為484.0百萬港元、2,716.3百萬港元及3,129.5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為13.8（2020年12月31日：13.5），反映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充足。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負債比率（界定為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對權益總額的比率）為3.84%（2020年12月31日：3.39%）。



資本開支

於本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8.6百萬港元(2020年：3.9百萬港元)，主要用於購置機器及設備作生產及營運用途。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其他海外國家／地區營運。本集團的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本期內，該等貨幣的匯率波動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於本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衍生活動，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物業淨值10.9百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11.3百萬港元)作為長期貸款之抵押品。此澳元貸款按澳大利亞銀行票據利率加1.5%按年計息並於2023年全額償還。

或然負債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20年：無)。



簡明合併收益表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之未經審計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入	6	704,031	567,423
銷售成本	7	(203,873)	(178,044)
毛利		500,158	389,379
分銷及銷售開支	7	(89,423)	(76,596)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66,666)	(53,762)
淨其他利得		3,342	8,282
經營利潤		347,411	267,303
財務收益		2,724	14,481
財務支出		(2,210)	(1,964)
淨財務收益	8	514	12,517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利潤／(虧損)		205	(1,334)
除所得稅前利潤		348,130	278,486
所得稅開支	9	(57,413)	(42,405)
期間利潤		290,717	236,081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267,218	226,580
非控股權益		23,499	9,501
		290,717	236,0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以每股港元列示)			
基本及攤薄	10	0.32	0.27

第14至3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期間利潤	290,717	236,081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兌換差額	(423)	(5,067)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290	(4,140)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867	(9,207)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291,584	226,87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68,454	218,569
非控股權益	23,130	8,305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291,584	226,874

第14至3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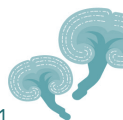
	附註	未經審計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85,693	187,379
使用權資產		210,422	194,442
無形資產	13	54,186	54,836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7,511	17,7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7,398	6,10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13,565	10,430
收購聯營公司之預付款項		11,950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21,238	13,064
		521,963	484,022
流動資產			
存貨		476,411	495,378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4	566,060	590,432
短期銀行存款		26,253	421,0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22,311	1,426,040
		2,991,035	2,932,947
總資產		3,512,998	3,416,969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938,789	938,789
儲備			
— 其他儲備		(17,681)	(18,917)
— 保留收益		2,163,931	2,097,617
		3,085,039	3,017,489
非控股權益		128,539	112,021
權益總額		3,213,578	3,129,510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計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476	2,052
租賃負債		74,129	63,095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6,365	5,696
		81,970	70,843
流動負債			
借貸		350	26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11,878	140,138
租賃負債		47,455	40,603
當期所得稅負債		57,767	35,615
		217,450	216,616
總負債		299,420	287,459
權益及負債總額		3,512,998	3,416,969

第14至3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合併 儲備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收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938,789	(13,124)	(1,975)	6,229	(18,112)	1,747,694	2,659,501	106,135	2,765,636
綜合收益									
期間利潤	-	-	-	-	-	226,580	226,580	9,501	236,081
其他綜合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4,140)	-	-	-	(4,140)	-	(4,140)
貨幣兌換差額									
— 本集團	-	-	-	-	(3,431)	-	(3,431)	(1,196)	(4,627)
— 合營企業	-	-	-	-	(440)	-	(440)	-	(440)
綜合收益總額	-	-	(4,140)	-	(3,871)	226,580	218,569	8,305	226,874
與權益所有者以其所有者的 身份進行的交易									
2019年相關股息(附註11)	-	-	-	-	-	(192,533)	(192,533)	(8,086)	(200,619)
與權益所有者以其所有者的 身份進行的交易的總額	-	-	-	-	-	(192,533)	(192,533)	(8,086)	(200,619)
於2020年6月30日	938,789	(13,124)	(6,115)	6,229	(21,983)	1,781,741	2,685,537	106,354	2,791,891
於2021年1月1日	938,789	(13,124)	(6,850)	6,229	(5,172)	2,097,617	3,017,489	112,021	3,129,510
綜合收益									
期間利潤	-	-	-	-	-	267,218	267,218	23,499	290,717
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1,290	-	-	-	1,290	-	1,290
貨幣兌換差額									
— 本集團	-	-	-	-	403	-	403	(369)	34
— 合營企業	-	-	-	-	(457)	-	(457)	-	(457)
綜合收益總額	-	-	1,290	-	(54)	267,218	268,454	23,130	291,584
與權益所有者以其所有者的 身份進行的交易									
2020年相關股息(附註11)	-	-	-	-	-	(200,904)	(200,904)	(7,350)	(208,254)
向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	738	738
與權益所有者以其所有者的 身份進行的交易的總額	-	-	-	-	-	(200,904)	(200,904)	(6,612)	(207,516)
於2021年6月30日	938,789	(13,124)	(5,560)	6,229	(5,226)	2,163,931	3,085,039	128,539	3,213,578

第14至3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351,246	53,186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3,558	19,339
已收股息	180	-
原期限為三個月以上之短期銀行存款減少	394,844	786,00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501)	(2,7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	1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6,123)	(1,140)
收購聯營公司之預付款項	(11,950)	-
投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378,009	801,413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額的本金部分	(24,487)	(24,790)
借貸所得款	395	359
償還借款	(83)	(83)
已付利息	(2,210)	(1,964)
非控股權益注資	738	-
已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0,878)	(192,405)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7,350)	(8,08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3,875)	(226,9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95,380	627,63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26,040	1,056,7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損失)	891	(3,591)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22,311	1,680,7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及庫存現金及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之銀行存款	1,922,311	1,680,750

第14至3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份。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從事中藥產品和保健品的生產、零售及批發並提供中醫診療服務。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科技」)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股份」)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北京同仁堂(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同仁堂集團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2013年5月7日在聯交所GEM上市，並於2018年5月29日轉至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列賬。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21年8月6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計。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

載於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中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乃為比較資料及摘錄自該年度的法定合併財務報表但此等資料並不構成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合併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須披露與此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的第3部向公司註冊處交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3 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披露外，本集團所採用於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為一致。

中期收益之稅項按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稅率計提。

(a) 採納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所採納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且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須強制採用的準則之修訂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疫情相關租金減讓

採納上述準則之修訂對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

下列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與本集團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或較後期間強制實行，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年度改進計劃(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2020年的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7號 (修訂本)	小範圍修訂 ⁽¹⁾
會計指引5(修訂本)	共同控制的合併會計法 ⁽¹⁾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隨時 要求償還條文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新準則)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與合資或關聯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 投入 ⁽³⁾

⁽¹⁾ 於2022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當上述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生效時，本集團將應用此等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集團正在評估上述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的影響，預期採納上述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有任何重大影響。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應用與資產及負債及收支呈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主要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5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須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自上一個年結日以來並無任何改變。

(b) 流動資金風險

相比2020年12月31日，金融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銷售產品	681,028	551,306
服務收入	22,921	16,037
品牌使用費收益	82	80
	704,031	567,423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同時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執行董事從合併經營分部的地理角度考慮本集團的業務並釐定本集團有以下三個呈報營運分部：

- (i) 香港 — 在香港透過零售店舖銷售中藥產品及保健品並提供中醫診療服務，以及批發中藥產品及保健品。此外，該分部包括來自使用「同仁堂」品牌名稱的海外實體的品牌使用費收益。
- (ii) 中國內地(中國，但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地區) — 於中國內地批發保健品及向中國內地以外客戶獨家分銷同仁堂科技及同仁堂股份的同仁堂品牌產品。
- (iii) 海外 — 於其他海外國家／地區(包括澳門)零售及批發中藥產品及保健品以及提供中醫診療服務。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企業開支。

分部間銷售根據相關方協定之條款進行。

執行董事根據各個營運分部的收入及分部業績評估分部表現。管理層根據實體的位置及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審閱的資料釐定營運分部。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收購聯營公司之預付款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部負債包括借貸、租賃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i) 簡明合併收益表的分析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565,521	240,276	243,828	1,049,625
分部間收入	(267,298)	(78,224)	(72)	(345,594)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298,223	162,052	243,756	704,031
收入確認的時點				
在某一時點	297,559	159,570	223,899	681,028
在一段時間內	664	2,482	19,857	23,003
	298,223	162,052	243,756	704,031
分部業績	312,804	27,814	48,703	389,321
分部間對銷				(41,910)
經營利潤				347,411
財務收益	2,402	133	189	2,724
財務支出	(799)	(100)	(1,311)	(2,210)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利潤				205
除所得稅前利潤				348,130
所得稅開支	(52,910)	1,025	(5,528)	(57,413)
期間利潤				290,717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 簡明合併收益表的分析(續)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456,944	191,334	134,922	783,200
分部間收入	(176,856)	(38,921)	-	(215,777)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280,088	152,413	134,922	567,423
收入確認的時點				
在某一時點	279,664	149,051	122,591	551,306
在一段時間內	424	3,362	12,331	16,117
	280,088	152,413	134,922	567,423
分部業績	279,147	(105)	20,473	299,515
分部間對銷				(32,212)
經營利潤				267,303
財務收益	14,122	34	325	14,481
財務支出	(579)	(21)	(1,364)	(1,964)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1,334)
除所得稅前利潤				278,486
所得稅開支	(44,848)	4,385	(1,942)	(42,405)
期間利潤				236,081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i)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的分析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分部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2,487,716	569,265	456,017	3,512,998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9,219	-	8,292	17,511
總負債	(141,111)	(39,712)	(118,597)	(299,420)
於2020年12月31日(經審計)				
分部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2,383,239	653,722	380,008	3,416,969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9,074	-	8,689	17,763
總負債	(117,320)	(62,892)	(107,247)	(287,459)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165,656	144,06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04,213	81,414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讓	(19)	-
短期租賃費用	7,500	4,690
可變租賃付款額費用(不包括含於租賃負債)(附註)	201	1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432	28,38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3)	650	8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2)	6,446	7,1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	12
存貨撇減	45	11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損失(回撥)/撥備	(1,320)	61
宣傳及廣告開支	7,295	3,002
匯兌收益淨額	(78)	(76)

附註：可變租賃付款額費用指若干零售店產生的收入按百分比計算後超出其固定租金的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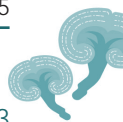
8 淨財務收益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財務收益		
銀行存款	2,724	14,481
財務支出		
銀行借貸	(1)	(1)
租賃負債	(2,209)	(1,963)
	(2,210)	(1,964)
淨財務收益	514	12,517

9 所得稅開支

就期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 (2020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就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期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25% (2020年：25%)的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海外利潤的稅項基於期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實體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	51,204	45,807
中國	6,668	–
海外	7,056	3,533
	64,928	49,340
遞延所得稅	(7,515)	(6,935)
所得稅開支	57,413	42,405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千港元)	267,218	226,58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837,100	837,100
每股盈利(港元)	0.32	0.27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股份(2020年：無)。

11 股息

於2021年6月，已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為200,904,000港元(2020年：192,533,000港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建議不派付任何股息(2020年：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計)	187,379
增加	5,489
處置	(3)
折舊開支	(6,446)
貨幣兌換差額	(726)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85,693

於2021年6月30日，銀行借款以賬面值10,879,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1,255,000港元)的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作為抵押。

13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商譽	其他 無形資產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計)	49,419	5,417	54,836
攤銷	-	(650)	(650)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49,419	4,767	54,186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未經審計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直接控股公司	—	3,596
— 同系附屬公司	321,032	364,721
— 合營企業	110	1,931
— 聯營公司	11,940	8,477
— 第三方	201,599	174,720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534,681	553,445
減：減值損失	(5,734)	(6,993)
淨貿易應收款項	528,947	546,45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575	23,738
按金	18,568	19,272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970	970
	566,060	590,432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最多90天	198,220	344,216
91至180天	68,790	67,156
181至365天	174,085	59,542
365天以上	93,586	82,531
	534,681	553,445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計)及 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837,100,000	938,789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計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 中間控股公司	16,169	10,893
— 直接控股公司	8,172	16,005
— 同系附屬公司	41	144
— 第三方	25,730	47,089
貿易應付款項	50,112	74,13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8,933	62,273
合同負債	2,833	3,734
	111,878	140,138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最多90天	33,183	61,015
91至180天	12,184	7,503
181至365天	—	969
365天以上	4,745	4,644
	50,112	74,131



17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未經審計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06	5,155
— 投資聯營公司	27,853	—

(b) 租賃承擔

本集團已確認租賃為使用權資產，以下所載之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除外：

	未經審計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一年內	4,709	5,074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承諾但未開始的未折現未來租賃付款額為14,059,000港元。這些租賃承諾在2020年12月31日之後的租賃期開始日後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無相關未開始執行的租賃承擔。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下列交易乃與關聯方進行：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a)	銷售產品予：		
	— 直接控股公司	(i) —	7,480
	— 合營企業	(i) 967	2,834
	— 同系附屬公司	(i) 69,736	106,241
	— 聯營公司	(i) 12,668	1,556
		83,371	118,111
(b)	向以下公司購買產品：		
	— 直接控股公司	(i) 11,403	19,782
	— 中間控股公司	(i) 16,121	32,527
	— 同系附屬公司	(i) 229	1,314
		27,753	53,623
(c)	來自合營企業之品牌使用費收益	(ii) 82	80
(d)	向同系附屬公司支付的租金開支	(i) 2,438	2,438
(e)	廣告代理服務費用	(i) 1,175	58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就相關物業租賃確認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租賃負債為7,394,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9,336,000港元)。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f)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或應付的酬金如下：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薪金和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340	1,921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116	18
	2,456	1,939

附註：

- (i) 該等交易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雙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 (ii) 品牌使用費乃本公司根據品牌使用權協議按該等合營企業營業收入的1%和稅前利潤的1.5%的較高者按年收取。根據該等協議，該等合營企業獲准使用「同仁堂」品牌名稱營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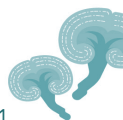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中的權益

於2021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彼等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好倉

	權益性質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				
丁永玲	個人	實益擁有人	410,000	0.049%
林曼	個人	實益擁有人	290,000	0.035%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

於2021年6月30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及登記於本公司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登記冊的權益或知會本公司的權益的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份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同仁堂科技	實益擁有人	318,540,000	38.05%
同仁堂股份 ⁽¹⁾	實益擁有人	281,460,000	33.62%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318,540,000	38.05%
同仁堂集團公司 ⁽²⁾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600,000,000	71.67%

附註：

- (1) 同仁堂股份直接持有同仁堂科技已發行股本的46.85%。因此，同仁堂股份視為擁有同仁堂科技所持本公司318,540,000股股份的權益。
- (2) 同仁堂集團公司直接持有同仁堂股份已發行股本的52.45%，而同仁堂股份則直接持有同仁堂科技已發行股本的46.85%。同仁堂集團公司亦直接持有同仁堂科技共1.65%內資股及H股股份。故此，同仁堂集團公司視為擁有同仁堂科技及同仁堂股份分別所持本公司318,540,000股股份及本公司281,460,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中的權益」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有任何安排，賦予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取得利益。

所持競爭業務權益

為妥善記錄及界定本公司、同仁堂股份、同仁堂科技及同仁堂集團公司（統稱「控股股東」）各自的業務分野，各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於2013年4月18日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其詳情刊載於本公司2013年4月2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非彼等共同實際擁有本公司權益少於30%，否則各控股股東於任何時間均不會，並促使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不會在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直接或間接（借助本集團權益而進行者除外）：

- (i) 於中國內地以外的市場（「非中國市場」）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以靈芝或靈芝孢子為原材料的產品；
- (ii) 於非中國市場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任何「同仁堂」品牌的產品，惟為日本兩名獨立第三方製造的中藥產品除外。僅此說明，在不影響不競爭契據一般性原則下，除目前於日本的除外業務外，不會與非中國市場任何其他各方訂立與日本除外業務類似的安排；
- (iii) 於非中國市場銷售或註冊（新註冊或續期）安宮牛黃丸；
- (iv) 於非中國市場從事任何中藥產品的分銷，惟本公司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若干現有安排除外；及
- (v) 進行任何「同仁堂」品牌產品的新海外註冊（第(i)至(v)項統稱為「受限制業務」）。



此外，根據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亦承諾，倘彼等各自及／或其任何聯繫人士直接或間接獲要約或獲悉任何與受限制業務相關的項目或新業務機會（「新業務機會」），其必須(i)立即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七(7)天向本公司發出有關該等機會的書面通知，並向本公司提供其合理要求的資料，以使本公司可在知情情況下對該等機會作出評估；及(ii)盡力促使該等機會按不遜於其及／或其聯繫人士獲提供的條款提供予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審閱新業務機會，並於收到接獲控股股東通知後三十(30)個營業日內決定是否投資新業務機會。

同仁堂集團公司亦向本公司授予優先認購權，本公司可按不遜於同仁堂集團公司願意向其他人士出售的條款收購其所持北京同仁堂香港藥業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英國）有限公司及北京同仁堂太豐股份有限公司的權益。

有見及此，本集團採用下列企業管治措施以應付任何日後潛在競爭業務產生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及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年審閱控股股東有否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條款；及
- (ii) 本公司將於年報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基於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之條款進行的審閱。



為監察母集團(即同仁堂集團公司、同仁堂股份、同仁堂科技及其各附屬公司，本集團及各自的前身除外)的競爭業務，由兩名無權益董事(即陳飛先生及林曼女士)組成之執行委員會(「競爭執行委員會」)已成立，其主要職責如下：

- (a) 對母集團分銷渠道(包括零售店舖及批發客戶)進行季度檢查，以檢查是否有以靈芝或靈芝孢子為原材料的產品(本集團製造的破壁靈芝孢子粉膠囊除外)於非中國市場銷售；及
- (b) 每季與母集團代表溝通，確認彼等的研發產品組合中是否有以靈芝或靈芝孢子為原材料的產品。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鈺成先生(主席)、趙中振先生及陳毅馳先生)組成之監察委員會(「競爭監察委員會」)已成立，其主要職責如下：

- (a) 每季開會並審閱競爭執行委員會的季度檢查記錄及每日通訊記錄(如適用)；及
- (b) 向董事會報告競爭執行委員會所提供記錄的審閱結果(將刊載於本公司年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本期內已遵守了標準守則內列載的標準及本公司採納的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4 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是本集團運營及管治流程中至關重要的一環。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有助於本集團識別和評估風險、採取措施應對威脅、貫徹落實發展戰略及確保實現既定目標。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以「三道防線」模式為基礎，包括日常營運監控、風控合規管理以及獨立監督保證。

隨著內外部環境的不斷變化，本集團主動、系統、持續地對經營過程中的風險事項進行識別、評估，明確風險管控職責，檢視風險管控措施的充分性和有效性，不斷將風險管控理念融入運營及管治流程的各個環節，全面加強集團風險管控能力，保障經營目標的實現和持續穩健的發展。

本期內，相關職能部室和業務單位按照分工，各司其職、各盡其責，對風險進行日常監控，並通過風險監控報告匯報重大風險的總體情況及風險管理活動。有關風險監控報告經過進一步分析匯總後形成本集團風險管理報告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以供持續監督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 2021 年中期業績報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主席
丁永玲

香港，2021 年 8 月 6 日

